

# 浙江省建设工程造价管理协会文件

浙建价协〔2021〕26号

## 关于开展优秀公众号评选活动的通知

各市造价协会、各会员单位：

为顺应数字化改革的时代发展潮流，大力拓展造价行业文化发展外延，深度挖掘造价行业的品质内涵，通过有温度、有深度、有高度、有态度的新闻报道及宣传，全方位展现造价行业的创新意识以及造价人的精神风貌，从而促进造价行业的品牌宣传推广平台建设，带动造价行业微信公众号健康发展，形成弘扬主旋律、传播正能量、传递好新闻的网络舆论氛围，本会将开展优秀微信公众号的评选活动，活动内容具体如下：

### 一、参评对象

各市造价协会、本会会员单位

### 二、评选要求

- 参评公众号已发布的文章需超过 50 篇以上；
- 公众号内容质量高，有专业度、通俗性、导向性和创新性；
- 公众号关注度高，时效性、服务性和互动性强，有一定的阅读量且用户体验良好；
- 公众号版式精美、界面设计新颖；标题直观，观点鲜明，内容精炼，结构完整，图片鲜亮；
- 所发布的推文内容须是与造价行业息息相关的热点资讯；建设工程领域的重大活动、行业信息；工程造价行业的价值资讯、最新动态新闻以及会员单位新鲜事、感人事、党建活动、公益慈善等；
- 公众号内容定期更新，有专人维护，不存在超过一周以上的断更现象；
- 订阅号、服务号皆可参加本次评选。

### 三、评选流程

#### 1、自荐申报材料阶段

会员单位根据活动要求自行填写评选活动报名表发送至省协会邮箱（可选择1-3个具有代表性的视频、图片等资料，可与报名表一同发送至省协会邮箱）。省协会对报名情况进行统计、整理和审核。

#### 2、公众号投票阶段

省协会根据报送的情况，进行初步筛选，对通过初步审核的微信公众号、作品，组织开展网络投票。需关注官方微信公众号“浙江省建设工程造价管理协会”进行投票。

#### 3、综合评定阶段

在网络投票基础上，遴选专家组成评委会进行评选。按照网络投票占30%、专家评审占70%的比例，最终确定获奖名单。

**评选活动将坚持公开、公平、公正的原则，采取自愿报名、协会资格审核、网络投票与专家评审相结合的方式，确保评选结果真实有效。**

### 四、时间安排

1、即日起——11月下旬会员单位自荐申报材料

2、12月上旬公众号投票

3、12月中旬综合评定

4、12月中下旬公布获奖名单

（具体评选时间以及结果公布时间将依据协会工作安排另行通知）

### 五、活动奖项

本次活动将从公众号的投票数、阅读量、点赞数、功能服务写作水平等多维度进行评选。最终将通过投票和专家评审两者相结合的方式，评选出若干名**优秀微信公众号，新媒体宣传奖，优质服务奖，社会责任奖，创新传播奖**等奖项。

以上奖项名称暂定，将视活动具体情况进行调整。

### 六、报名方式

自愿报名、免费参评。

扫描下方二维码下载附件《优秀微信公众号评选活动报名表》，按报名表中的提示填写完整之后，于11月25日前发送至省协会邮箱。邮箱地址：

zjjxhzhb@163.com

请如实填写相关参选信息，如发现虚假内容，将取消评选资格。另微信涉及的著作权、肖像权等由作者自行负责。主办方可以将参选作品用于展览、出版及其他公益性宣传，凡报送作品均视作同意上述规定。



联系人：金春芳 郑诗雨

0571-88079639、88057151

附件：《优秀微信公众号评选活动报名表》

浙江省建设工程造价管理协会

2021年11月8日



附件：

## 浙江省建设工程造价管理协会 优秀微信公众号评选活动报名表

企业名称	
微信公众号名称	
微信公众号简介 (请说明该公众号每天推送的内容或提供的功能, 不超过100字)	
推送频率 (每月/每周推送信息数量)	
运营时间 (该公众号创号时长)	
自荐理由 (请简要总结该公众号的特点或优势, 不超过100字)	
微信公众号二维码	
微信公众号内容截图 (可选择最新推送或你认为有价值的推送信息)	
截至上报时间为止 关注该公众号用户分析数据 截图(以右图为例)	
公众号手机版简介截图 (以右图为例)	
填表人姓名	
联系电话	